

彰化縣田中鎮三潭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整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✓	1. 學校課程願景能精準轉化課綱核心理念，落實於各領域教學中。學習節數分配適當，能充分滿足學生多元學習需求，教學成效顯著。 2. 課程計畫內容嚴謹且完整，包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所有必備項目（如背景分析、法律規定議題等）。各年級教學總節數完全符合課綱規範，且針對畢業後之課程銜接有具體且適切的規劃。 3. 課程發展具備高度一致性，能有效連結校本特色、社區文化與彈性學習課程主軸。內外部資源整合良好，展現出具邏輯性且脈絡清晰的課程架構。 4. 課程發展充分參考現況與背景分析資料，確保規劃之適切性。整體研擬過程強調專業參與，所有課程計畫均經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，程序完備且嚴謹。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✓	
		2. 內容結構	2.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✓	
	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✓	
			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				✓		
		3. 邏輯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✓		
		4. 發展過程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	✓	
	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
	領域 /	5. 素養導向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✓	5. 教學單元設計精準對應課綱之學習重點，並將核心素養具體落實於學習內容與表現中。課程設計充分考量學生能力與興趣，提

科目課程	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	√	供大量體驗、思考與探究的機會，學習經驗具備高度的情境脈絡化與適性化特色。
	6. 內容結構	6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			√	6. 課程計畫項目完備，涵蓋教學重點、進度及多元評量方式，且內容摘要詳實。各單元/主題間具備良好的順序性與銜接性，完整體現課程組織的系統性。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	√	7.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、重點與評量方式之間具備嚴謹的邏輯連結，彼此呼應。若涉及跨領域課程，單元主題間展現高度整合性，且教師協同教學分工明確，展現強大的課程統整精神。
	7. 邏輯關聯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	√	8. 課程設計充分蒐集並參考課綱、學校願景及學生學習狀況等重要資料。研擬過程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與專業學習社群共同討論，並完成行政審議程序，程序完備，展現高度專業性。
		7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		√	
	8. 發展過程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√	
	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√	
	彈性學習課程	9. 學習效益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√	9. 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主題能精準對應學生身心發展階段，設計具備層次性。課程透過豐富的探究、發表與實作活動，引導學生將學習經驗脈絡化，有效激發學習動機並達成預期學習目標。
	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			√	
		10. 內容結構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√	
								10. 各年級課程計畫均依規定包含教學目標、進度及自編/選用教材，內容完整詳實。課程類別（如統整性主題、社團、特殊需求等）分配符合課綱四大類規範，且各單元間銜接良好，展現高度的系統性與連貫

	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	V	性。 11. 彈性課程規劃緊扣校本願景，充分展現學校發展特色。課程目標、教學重點與評量方式之間具備嚴謹的對應關係，整體架構邏輯清晰，能確實回應學生的多元學習需求。 12. 課程開發前經過詳盡的背景分析與資料蒐集，確保規劃之適切性。整體研擬過程落實教師專業社群共同討論，並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及課發會審議通過，行政與專業程序完備且嚴謹。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	V	
		11. 邏輯 關聯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	V	
		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	V	
		12. 發展 期程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V	
		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	V	
	課程 實施	13. 師資 專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		V	
			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			V	
			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	V	
		14. 家長 溝通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			V	
		15.	15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					V	

		教材資源.	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					生學習需求。
			15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V		16. 學校積極規劃各類課程成果展演、學科競賽及能力檢測活動，並建立學習成果紀錄。各項配套措施健全，能有效激發學生學習動機，顯著提升課程實施之整體成效。
		16. 學習促進.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	V	
	各課程實施情形	17. 教學實施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	V	17. 教師能精準落實課程計畫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多元且具啟發性，有效促進核心素養的達成。教學過程高度重視適性化，能根據課程內容與學生特質彈性調整教學步調與資源運用，學習成效卓越。 18. 評量設計嚴謹，能全面涵蓋學習重點與表現，並將評量結果轉化為後續輔導與教學調整的重要依據。透過領域會議與專業學習社群，教師定期針對教學實施進行深入對話與滾動式修正，確保教學計畫持續優化。
		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	V	
		18. 評量回饋	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	V	
	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	V	
	課程效果	領域 / 科目課程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	V	19-20. 學生普遍能精熟各領域學習重點，並於實作中落實核心素養，展現高度學習成效。除了達成預期目標外，學生更能在學習過程中建立積極正向的價值觀。縱向觀察各年級與學習階段，學生表現穩定成長，具備良好的持續發展趨勢。
	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V	
		20. 持續發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V	

	彈性學習課程	21. 目標達成	21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		V	21-22. 彈性課程實施成效卓越，學生皆能達成各類課程之預期目標，並在多元探究中獲得具教育價值的非意圖性學習收穫。各類別課程（如統整性主題、社團等）之學習成就皆呈現持續進展，充分展現課程設計對學生能力深化的正面影響。
			21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V	
		22. 持續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V	
	課程總體架構	23. 教育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	V	23. 學校整體課程架構完整，學生在領域/科目與彈性學習課程中，均能展現優異的學習品質，精確達成預期教育成效。
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									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
教務組長 蔡淑春

教導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導主任 孫永達

校長

三潭國小
校長 林素鳳